

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乌鲁木齐分行 行政处罚事项的临时信息披露报告

近日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收到《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新疆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》（新金监罚决字〔2024〕226号），针对分行某从业人员学历认证报告不真实问题，罚款人民币三十万元。

我行高度重视上述处罚决定，已免去当事人相关职务。后续，将通过强化人员管理、持续检查监督等方式，防止违规问题发生，确保合规发展。

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

2024年10月14日